

洛龙区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洛龙区民政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稳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群众的服务作用，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结果、管理和服务五公开，切实加强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公开质量和效果得到显著提升。现将我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动公开

我局不断提升公开意识，细化局信息公开目录和范围，切实增强公开的主动性、权威性和实效性；大力推动公共信息资源共享，及时公开信息，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2024 年度按照要求主动、及时、全面公开相关政务信息，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1 条。重点领域公开 179 条。公开范围涉及机构职能、财政资金、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慈善社工、纪检监察等多个方面，并及时更新。

（二）依申请公开

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畅通线上线下申请渠道，严格按照提出申请、申请受理、申请处理的流程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办理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2024 年度，我局共收到 0 个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收取涉及依申请公开的相关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政务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章制度，全面遵循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压实主体责任，将信息公开目标任务细化到科室、责任到人，严格审核内容数据确保准确无误。明确具体分工、实时跟进推动，及时更新信息。

（四）平台建设方面情况

及时安排信息管员参加上级部门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管理员素质，提高管理水平。公开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通知公告、办事指南、监督举报方式等信息，并实行动态调整，确保线上线下信息内容准确一致，同时优化业务流程。

（五）监督保障

积极组织人员参加信息公开会议及业务培训，强化业务知识学习。做好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梳理总结，同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个环节的监管，健全完善、认真执行保密审查、三级审核制度，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2024 年全局未发生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少数栏目未及时更新发布信息的问题，通过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强化信息公开及时性，注重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实现信息公开的常态化。
- 二是 2024 年存在着政府信息公开分类链接不准确问题。

（二）改进情况

针对存在的问题，一是加强工作人员学习，提升分类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理解力，以确保信息分类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提高公开质量，充实公开内容。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加强对信息发布时间的要求把控，确保各栏目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二是紧紧围绕民政自身职能，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着力补齐短板弱项，丰富解读方式，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将政策内容以更加直观、生动的方式呈现给公众，提升公众的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